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我单位是一所全日制小学校。其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是实施义务教育，促进教育全面均衡发展。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本单位本年取得了以下主要事业成效：

1、为了更好地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结合我校实际逐步建立健全学校领导班子建设，开展“五个一”活动，争创学习型、创新性领导班子。转变教学观念，强化了行风建设促进了精神文明建设。

2、开展集体备课，互相听课评课，取长补短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利用第二课堂活动加强素质教育。优化教学常规管理，教学质效不断提高。

3、组织全体教职工共同讨论制定考核细则，并逐步改进和完善常规考核，建立起一套适合本校实际的学校管理制度，实现依法办学、依法行政，以此促进全局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科学化、民主化轨道，着力推进了和谐教育，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4、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继续对师生进行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交通安全、消防安全、毒品安全、食品卫生安全、生活常识安全、体育运动安全教育，宣传普及公共安全知识，

增强师生安全意识加大对学校食品卫生，校园安全，校园周边安全，交通安全，制定层层目标管理责任制度。

二、机构设置

鹤鸣小学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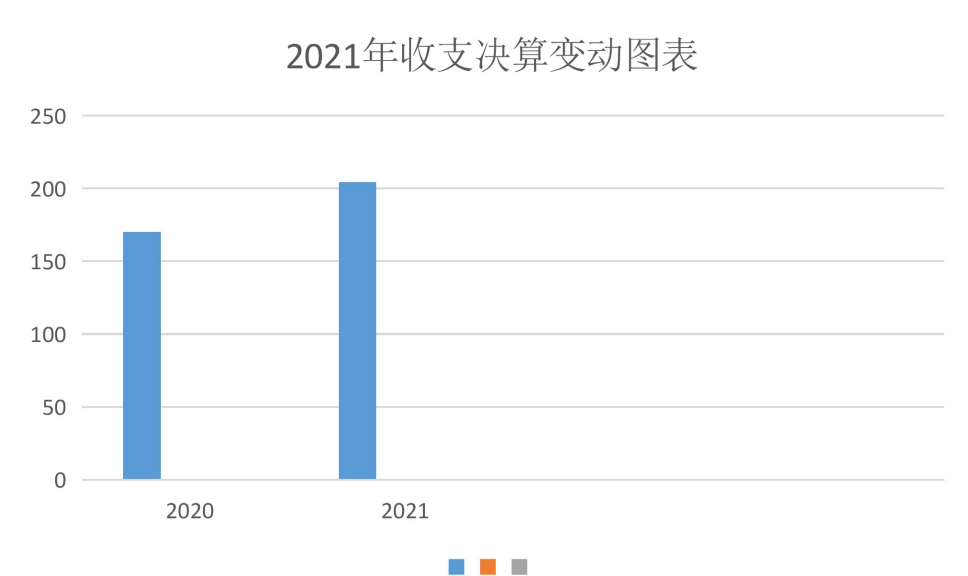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204.4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1 万元，增长 20%。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应返还额度增加，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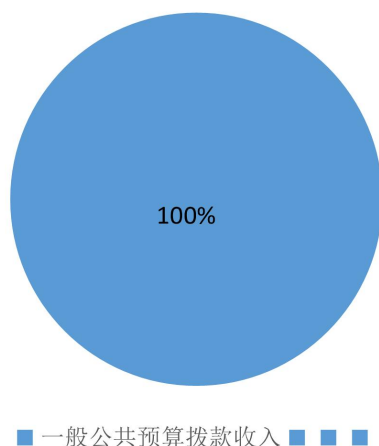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97.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7.57 万元，占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收入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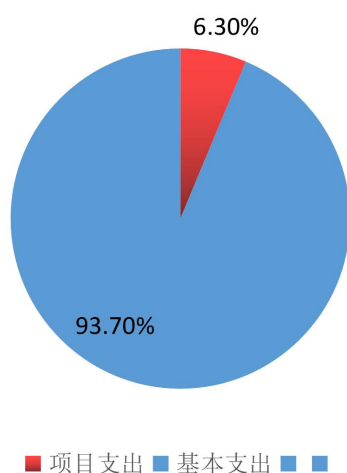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20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5 万元,占 93.7%;项目支出 12.9 万元,占 6.3%。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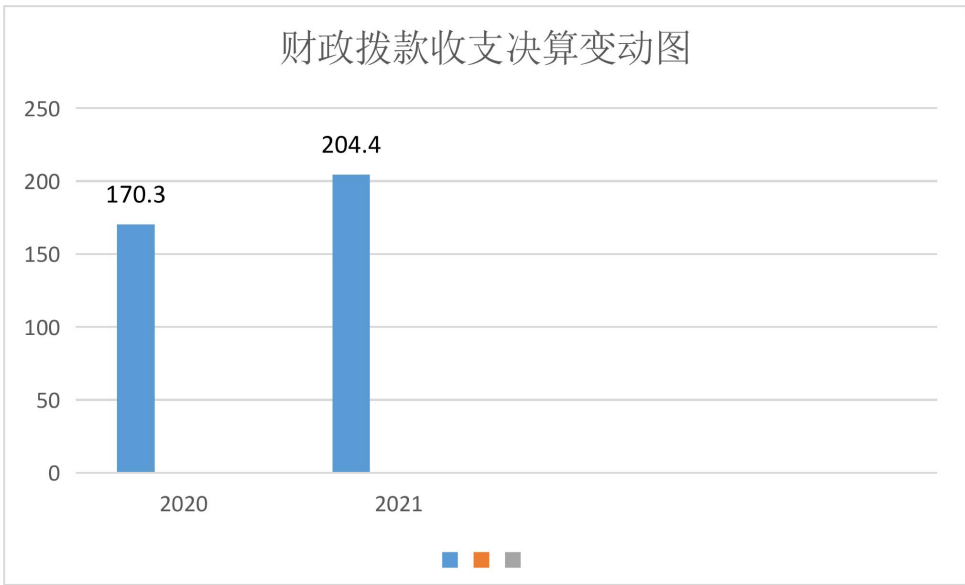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4.4 万元。与 2020 年相

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4.1 万元，增长 20%。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预算增加，另有 2020 年未支付完成的钱作为 2021 年财政应返还额度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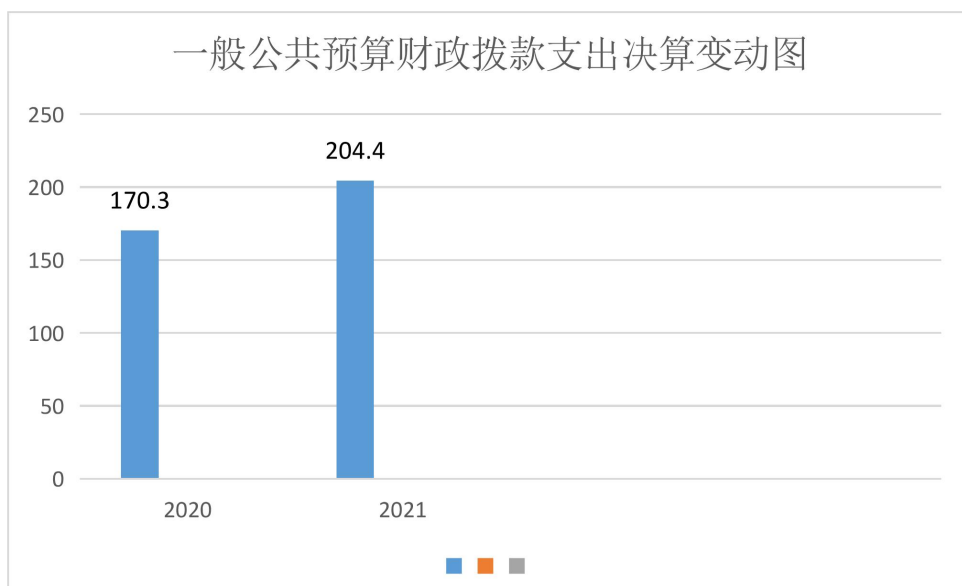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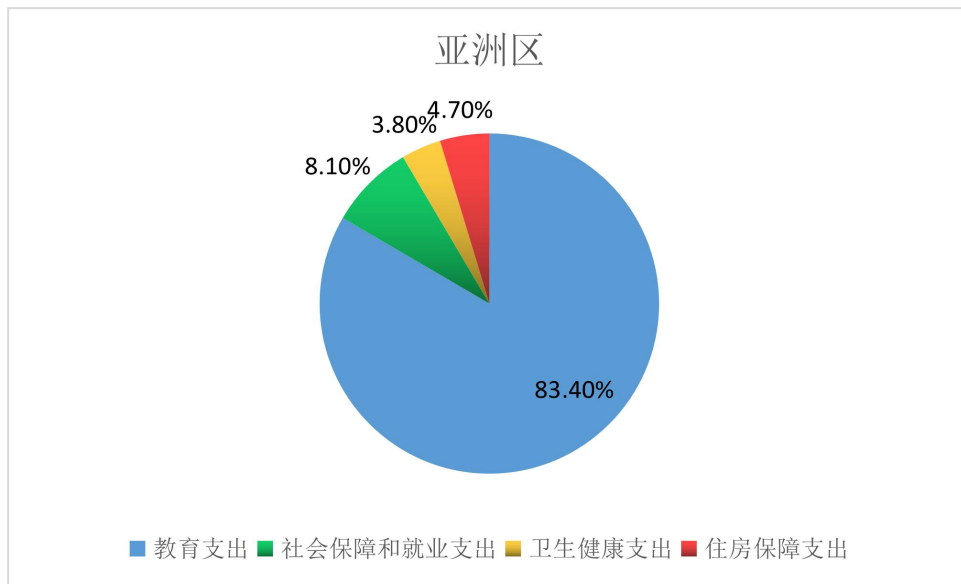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4.1 万元，增长 20%。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预算增加，另有 2020 年未支付完的钱作为 2021 年财政应返还额度在 2021 年支付。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类）** 170.39 万元，占 8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16.57 万元，占 8.1%；**卫生健康支出（类）** 7.75 万元，占 3.8%；**住房保障支出（类）** 支出 9.69 万元，占 4.7%。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849.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学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164.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支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6.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4.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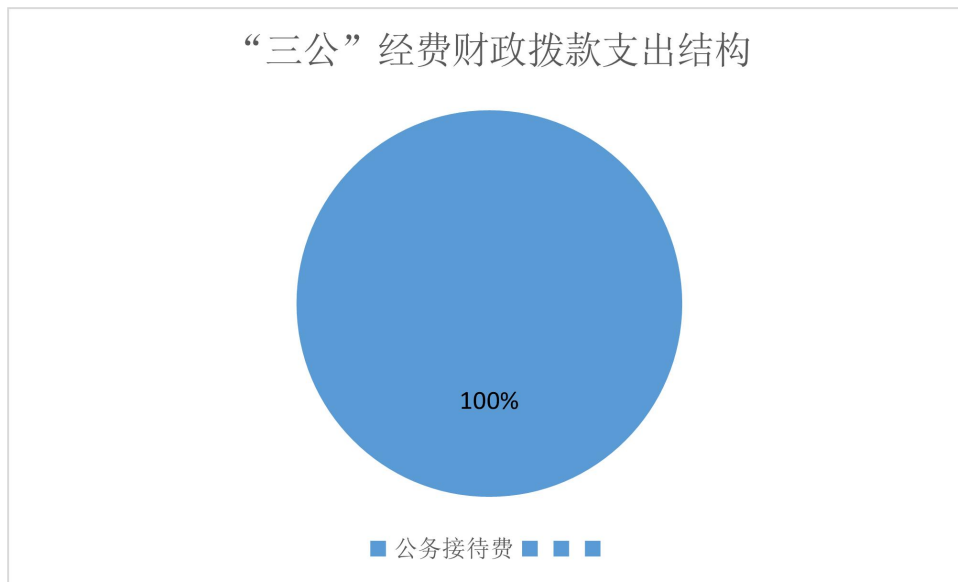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 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00%。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8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5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4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鹤鸣小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未产生机关运行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鹤鸣小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校舍改造提升工程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

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剑阁县鹤鸣小学校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校舍维修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让学生有良好的学习环境；落实保障了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完善健全了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改善了办学条件，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相关目标内容的量化指标不够准确，不能准确反映项目产出数量与产出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设置项目的产出目标时要先进行深入、细致地了解地了解项目实施的主要工作及流程，分析项目的用途及效益，最后项目的产出目标设置应能较好地、完整地体现项目的产出情况及社会经济效益。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剑阁县鹤鸣小学校部门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校舍维修改造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校舍维修改造补助资金项目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见第四部分（附件2）。

（2）本部门自行组织对 2021 年度改善办学条件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22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第四部分（附件 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单位小学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

映本单位学前教育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即学校在职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

1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单位学前教育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项）：是指专为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提供的专项资金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是一所完全义务教育小学，是财政全额拨款补助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三）人员概况。

现有在编职工 13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13 人，工勤人员 0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97.5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4.4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学校能根据年初支出预算开支经费，确保公用经费的使用发挥出最大效益。严格按照学校经费开支制度执行和资金

使用范围列支经费。没有随意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的现象发生。在经费的列支中，外出培训、学习等费用能按照规定执行，该由单位支付的由单位报销，该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学校不予报销。严格按照专项项目经费预算规划执行，不挤占、不挪用，确保项目经费全部按规划用于项目实施。

（二）结果应用情况。

经自评，我校部门预算及专项资金使用基本达到规划目标，整体情况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整体评价良好。

（二）存在问题。

部分资金使用不精准，分类不明确。

（三）改进建议。

今后要加强学习，提前规划，严格资金用途。

附件 2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2021 年度校舍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剑阁县鹤鸣小学校校舍改造提升工程项目5万元，由县发改局批准同意建设，根据相关文件精神规定，决定由剑阁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对改造项目的工程招标控制价进行评审；经评估，总项目资金5万元，为中央及省级资金5万元；根据剑财教【2021】12号文件精神下达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维修）中央省级资金5万元。剑发改发〔2021〕136号文件批复此项目，根据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此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程序合法合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建设内容包含幼儿园教室前围墙整治及地基滑坡整治，其总目标是落实保障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完善健全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和不断改善办学条件，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预算投资5万元，资金来源：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校舍维修）中央及省级资金5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项目具体实施维修改造相符合，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的。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截至评价时点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维修）中央及省级资金5万元已下达；资金到位率达到100%、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5万元，工程完工后支付项目总金额的100%以上，支付依据是合规合法，资金支付是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依法依规积极推进校舍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设，确保合理高效使用项目资金，学校成立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领导小组；设立项目专项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期间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财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化。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全面组织学校建设项目工程从立项、规划、设计、报建、施工、招投标、预决算、竣工验收至交付使用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进度、造价、质量、合同、信息进行全过程的控制与管理；并制定对应环节的相关制度。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评价时点，项目工程已执行到项目竣工审计阶段，项目资金支付5万元；经竣工验收，在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按照设计要求完成项目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落实保障了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完善健全了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不断改善了办学条件，进一步办人民满意的学校，受到了学校师生和社会家长人民的满意。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相关目标内容的量化指标不够准确，不能准确反映项目产出数量与产出效益。

相关建议。

设置项目的产出目标时要先进行深入、细致地了解地了解项目实施的主要工作及流程，分析项目的用途及效益，最后项目的产出目标设置应能较好地、完整地体现项目的产出情况及社会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校舍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预算单位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5万元	执行数：	5万元
	其中一财政拨款：		5万元	其中一财政拨款：	5万元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幼儿园教室前围墙整治及地基滑坡整治			通过项目实施，按工程清单严格完成相关工作，进一步完善健全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不断完善办学条件。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校舍维修资金	幼儿园教室前围墙整治及地基滑坡整治	通过项目实施，按工程清单严格完成相关工作，不断完善办学条件。
	效益指标		完善健全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	完善办学条件	学生校舍条件得以改善

附件 3

2022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剑阁县鹤鸣小学校校舍维修 5 万元；由年初预算改善办学条件 5 万元，根据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此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程序合法合理。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主要用于学校校舍的维修及改造。其总目标是秉承优良的办学传统，吸纳先进的办学理念，以贴近和服务广大农村中小學生为服务宗旨，以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为重点，凝心聚力，负重奋进，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实现跨越式发展。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项目预算投资 5 万元，资金来源：年初预算改善办学条件项目 5 万元，该项目申报内容与项目具体实施相符合，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 年鹤鸣小学改善办学条件项目资金申报 5 万元，已经批复 5 万元。资金批复情况良好。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资金计划及到位。截至评价时点 2021 年鹤鸣小学改善

办学条件项目资金 5 万元已下达；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到位及时。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依法依规积极推进改善办学条件项目开展，确保合理高效使用项目资金，学校改善办学条件管理领导小组；设立项目专项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期间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财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化。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支付 5 万元；在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按照设计要求完成项目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校舍维修改善学校办学条件维修校舍 870 平方米。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做到公开透明，依照制度规定，发挥其效能，满足师生的需要需求。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学校需要进一步规划，满足师生及社会需要。

（二）相关建议。

学校以后要按照要求做好日常工作，发挥其最大效能，做好预算，合理利用资金，为师生社会服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经费			
预算单位		剑阁县鹤鸣小学校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 万元	执行数：	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 万元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维修教学楼及厕所 870 平方米。			提升办学条件，促进学校发展，维修教学楼及厕所 870 平方米。完成了预期的目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改善办学条件	维修教学楼及厕所 870 平方米。	维修教学楼及厕所 870 平方米。
	效益指标		改善了办学条件，使学生学习更加舒适	改善了办学条件，使学生学习更加舒适	学改善了办学条件，使学生学习更加舒适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